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

公司股东杭州博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号）（以下简称“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路楠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杭州博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泰投资”）计划在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3,559,57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44%）。

2017年7月3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路楠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博泰投资《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博泰投资于2017年7月2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529,57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

2017年10月1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路楠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博泰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目前，股东博泰投资预披露的股份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博泰投资	集中竞价	2017年7月28日	12.90	3,529,570	0.44
	合计	-	-	3,529,570	0.44

博泰投资本次减持的股份，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后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减持最高价 13.22 元/股，减持最低价 12.74 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博泰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4,238,282	1.76	10,708,712	1.33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559,570	0.44	30,000	0.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678,712	1.32	10,678,712	1.3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博泰投资减持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2、博泰投资实际减持情况与公司 2017 年 6 月 29 日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减持差异情况。博泰投资将在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间内，继续减持剩余可减持股份 30,000 股。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博泰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20 日